

永恒的丰碑



青少年应该铭记的共和国故事

国法如天

全国深入开展打击刑事犯罪斗争

李 琼 ● 编写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共和国故事

国法如天

全国深入开展打击刑事犯罪斗争

李 琼 编写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法如天：全国深入开展打击刑事犯罪斗争/李琼编.

—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9.12

(共和国故事)

ISBN 978-7-5463-2093-9

I ①国… II. ①李… III. ①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①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04135 号

国法如天——全国深入开展打击刑事犯罪斗争

编写 李琼

责编 刘野 祖航

出版发行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印刷 大厂书文印刷有限公司

版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3 次印刷

开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张 8 字数 69 千

书号 ISBN 978-7-5463-2093-9

定价 15.80 元

社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 130021

电话 0431 - 85618720

传真 0431 - 85618721

电子邮箱 sxwh00110@163.com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本社退换

前 言

自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今,新中国已走过了60年的风雨历程。历史是一面镜子,我们可以从多视角、多侧面对其进行解读。然而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半个多世纪以来,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的政治、经济、军事、外交、文化、教育、科技、社会、民生等领域,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中国人民站起来了,中华民族已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

60年是短暂的,但这60年带给中国的却是极不平凡的。60年的神州大地经历了沧桑巨变。从开国大典到60年国庆盛典,从经济战线上的三大战役到经济总量居世界第三位,从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三大改造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确立,从宜将剩勇追穷寇到建立了强大的国防军,从废除一切不平等条约到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从“双百”方针到体制改革后的文化事业欣欣向荣,从扫除文盲到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建设新型国家,从翻身解放到实现小康社会,凡此种种,中国人民在每个领域无不留下发展的足迹,写就不朽的诗篇。

60年的时间在历史的长河中可谓沧海一粟。其间究竟发生了些什么,怎样发生的,过程怎样,结果如何,却非人人都清楚知道的。对此,亲身经历者或可鲜活如昨,但对后来者来说

却可能只是一个概念,对某段历史的记忆影像或不存在或是模糊的。基于此,为了让年轻人,特别是青少年永远铭记共和国这段不朽的历史,我们推出了这套《共和国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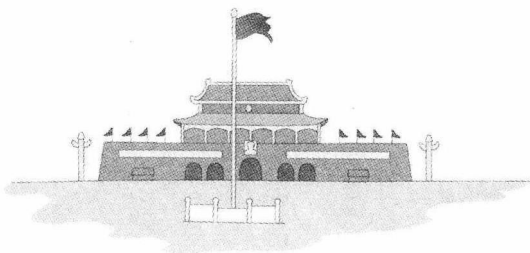
《共和国故事》虽为故事,但却与戏说无关,我们不过是想借助通俗、富于感染力的文字记录这段历史。这套 500 册的丛书汇集了在共和国历史上具有深刻影响的 500 个重大历史事件。在丛书的谋篇布局上,我们尽量选取各个时代具有代表性的或深具普遍意义的若干事件加以叙述,使其能反映共和国发展的全景和脉络。为了使题目的设置不至于因大而空,我们着眼于每一重大历史事件的缘起、过程、结局、时间、地点、人物等,抓住点滴和些许小事,力求通透。

历史是复杂的,事态的发展因素也是多方面的。由于叙述者的视角、文化构成不同,对事件的认知或有不足,但这不会影响我们对整个历史事件的判断和思考,至于它能否清晰地表达出我们编辑这套书的本意,那只能交给读者去评判了。

这套丛书可谓是一部书写红色记忆的读物,它对于了解共和国的历史、中国共产党的英明领导和中国人民的伟大实践都是不可或缺的。同时,这套丛书又是一套普及性读物,既针对重点阅读人群,也适宜在全民中推广。相信它必将在我国开展的全民阅读活动中发挥大的作用,成为装备中小学图书馆、农家书屋、社区书屋、机关及企事业单位职工图书室、连队图书室等的重点选择对象。

编 者

2010 年 1 月



一、决策内幕

邓小平作出“严打”决定/002

彭真赞成“严打”决策/012

中央采取“严打”措施/017

人大制定“严打”法规/022

全国掀起“严打”高潮/026

二、“严打”展开

剿灭唐山的“菜刀队”/030

组织追捕王氏兄弟/033

公安部门千里追凶/042

重拳出击抓捕“二王”/052

公安干警击毙“二王”/059

第一战取得辉煌战果/067

继续打击犯罪分子/0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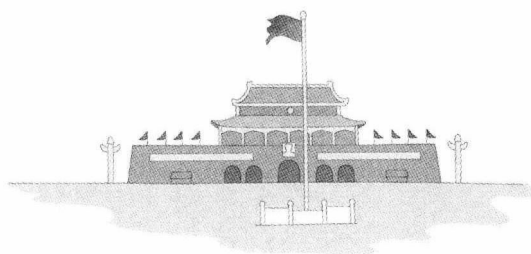
“严打”取得丰硕战果/085

三、警钟长鸣

陈小蒙被执行死刑/090

高干子弟落入法网/095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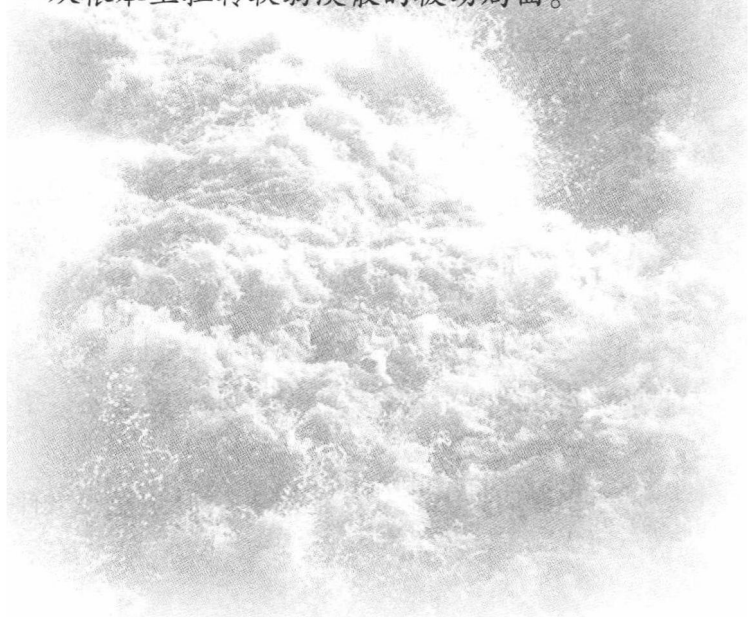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105

“严打”斗争胜利结束/111



一、 决策内幕

- 邓小平说：“为什么不可以组织一次、二次、三次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的战役？”
- 邓小平语重心长地说：“那些犯罪分子在看风向，如果还是软弱无力处理不严，坏人的气势还会长上来。”
- 彭真充满信心地说：“我认为这个决策能够从根本上扭转软弱涣散的被动局面。”



邓小平作出“严打”决定

1983年7月19日9时许，公安部部长刘复之来到邓小平在北戴河的住所。

一天前，邓小平的秘书告诉刘复之：邓小平同志正找他，要和他谈谈一份报告的审批意见。这份报告名叫《关于发挥专政职能改善公安装备》，主要目的是为了整治社会秩序。起草者正是刘复之。

当时，中国社会的治安形势十分严峻，杀人、抢劫、强奸等恶性刑事案件接连发生。东北的“二王”抢劫案、卓长仁劫机案、上海“控江路流氓团伙滋扰事件”等，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

刘复之当时刚从司法部调到公安部。他在报告里阐述治理方式时写道：

注意不一刀切，不炒剩饭，不该抓的坚持不抓。

刘复之来到邓小平的住处。时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的彭真也来了。邓小平从便门走进会客室，手里拿着刘复之代表公安部写的这份报告。

邓小平开门见山地对刘复之说：“你们这个文件不解

决问题。”

刘复之的报告是7月16日送出的，邓小平在两天之内就看完了。显然，他不满意。

“刑事案件、恶性案件大幅度增加，这种情况很不得人心。”邓小平翻开公安部的报告，边念边说，“你们的文章主要是这一段：‘要求对各种犯罪分子和流氓团伙的骨干分子，收容审查一批，劳教一批，拘留一批，逮捕法办一批，对严重犯罪分子坚决依法从重从快惩处。同时，注意不一刀切，不炒剩饭，不该抓的坚持不抓，该从宽的坚持从宽，要进一步加强群众工作和基层工作，多做教育、疏导和预防犯罪工作，落实基层单位的公安保卫责任制。’”

念到这里时，邓小平批评说：

这样四平八稳，解决不了问题嘛。毛病就在于你们后面讲的“同时注意不一刀切”，稳稳当当的，就不能解决问题。

邓小平的态度十分坚决，他说：“搞得不痛不痒的不行，这样搞是不得人心的。”

刘复之后来回忆说：

1983年7月19日，盛夏时节，小平同志在北戴河找我谈了一次严厉打击刑事犯罪的问题。他

分析了什么叫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为什么要“严打”这个人们普遍关心的问题。他精辟地指出：“‘严打’就是加强专政力量，这就是专政。”

小平同志的这次谈话同过去一样，给我留下了难忘的印象：他思维敏捷，洞察细微，言语明晰，记忆力强……

刘复之后来回忆，当时邓小平的态度非常坚决：要求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对第一次“严打”的方针、步骤和措施，邓小平也作了系统部署。

邓小平说：

每个大中城市，都要在三年内组织几次战役。比如说北京，流氓犯罪集团到底有多少，有哪些人，是不难搞清楚的。

接着，邓小平说：

一次战役打击他一大批，就这么干下去。我们说过不搞运动，但集中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还必须发动群众。动员全市人民参加，这本身对人民是教育，同时能挽救很多人，挽救很多青年。发动群众，声势大，有的罪犯会闻风跑掉，那也不要紧，还有第二次战役可以追

回来。

邓小平语重心长地说：“那些犯罪分子在看风向，如果还是软弱无力处理不严，坏人的气势还会长上来。”

接着，邓小平做了一个十分有力的手势，坚定地说：

对严重刑事犯罪分子，必须坚决逮捕、判刑，组织劳动改造，给予严厉的法律制裁。必须依法杀一批，有些要长期关起来。还要不断地打击，冒出一批抓一批。不然的话，犯罪的人无所畏惧，10年20年也解决不了问题。

邓小平已经预见到如此严厉打击会引起争议，他说：

现在是非常状态，必须依法从重、从快集中打击，严才能治住。搞得不疼不痒，不得人心。我们说加强人民民主专政，这就是人民民主专政。要讲人道主义，我们保护最大多数人的安全，这就是最大的人道主义！

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是一件大快人心的事。先从北京开始，然后上海、天津，以至其他城市。只要坚持这么干，情况一定能好转。

当时，有些同志对刑事犯罪的严重性、危害性认识

不足，对依法从重从快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的方针也不够理解。因此，虽然在贯彻这个方针中收到了一些成效，但由于种种原因，声势和威慑力都不够大，出现了“坏人不怕法，好人怕坏人”的情况。

这种情况引起了邓小平的深切忧虑。邓小平十分坚定地提出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分子的主张。

后来，刘复之深情地回忆道：

全国解放以来，小平同志在党中央工作的几十年间，多次主持讨论公安工作。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他对公安保卫和整个政法工作有过大量的指示。

对我个人来说，1983年7月这次谈话是记忆中最深刻的一次。我把这次谈话和随后的实践，看作自己一生受到的最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教育。

究竟是什么事件促使邓小平果断作出这一决策呢？

邓小平决定严打的导火线是1983年发生在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盟喜桂图旗的“六一六”案件。

在这起案件中，8名犯罪分子在长达10多个小时的作案时间里，残忍地杀死了27名无辜者。此中有75岁的老人，有两岁的幼儿，并有多名女青年被强奸、轮奸。这帮犯罪分子同时还犯有抢劫罪、爆炸罪。



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的一起极为罕见的特大凶杀案。作案歹徒的残忍与胆大妄为让人震惊。

十年浩劫对当时的社会风气造成不少消极的影响，导致各类违法犯罪事件时有发生。

1980年10月29日18时15分，北京火车站二楼南走廊突然发生爆炸。当场炸死一人，伤89人，抢救过程中陆续又有9人死亡。

随后北京市警方还收到署名“史秋民”、“悬崖人”发来的恐吓信……

北京火车站爆炸案的烟雾刚消退，北海公园又发生了公然调戏、强奸女学生的恶性案件。

在“严打”期间担任公安部治安管理局领导工作的刘文后来回忆说：

在1983年8月前的一段时间里，社会治安问题比较突出，被称为社会治安的非常时期……

随着改革开放的进程，就像那一段时间我们常说的那样，打开门窗的同时，也难免进来苍蝇蚊子，一些过去已经绝迹的犯罪现象重新出现，而且由于各类重大恶性案件的接连发生，严重危害了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破坏社会安定，直接影响到社会主义建设与改革开放的顺利进行……

亲自参加过“严打”工作的北京市检察官李天裕后来也回忆说：

当时，社会刚刚开始转型，社会治安形势严峻。在全国，还有我们北京都发生了一些恶性案件，严重危害了社会经济秩序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直接影响着改革开放与经济建设的发展。

我记得当时上海发生的一起案件，犯罪分子在光天化日之下把一名妇女的衣服剥光了耍流氓；还有发生在河南的一个案件，一对新婚夫妻度蜜月，几个年轻人调戏女方，新婚丈夫仅仅回嘴表示愤怒，几个年轻人就把这位新婚丈夫殴打致死。

我也办理了一起案件，一个10余人的犯罪团伙持大砍刀、自制土枪在崇文门抢劫，公安出警，犯罪分子高喊“冲啊”，气焰嚣张。

这些案件影响很坏，群众意见很大，引起了中央领导的重视。

1983年的“严打”，主要针对流氓犯罪、故意伤害犯罪、拐卖人口犯罪等这些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

当时，1979年颁布实行的《刑法》对强奸、盗窃、抢劫等严重刑事犯罪量刑偏低，而且公安机关的装备落后，民警的待遇偏低，已经严重不适应形势。

坏人神气、好人受气、公安憋气，这“三气”对当时的治安状况进行了生动形象的描述。

在这种情况下，邓小平及时作出开展“严打”战役的决策，他针对有人“怕搞错两类矛盾”，直截了当指出：

就是应该把严重刑事犯罪分子当做敌我矛盾来处理：我们保证大多数人的安全，这就是人道主义。

刘复之后来在《人道主义就是保护最大多数人的安全》这篇文章中深情地写道：

小平同志对这次“严打”的战略决策，结束了几年来打击刑事犯罪徘徊不前的局面。

从1983年8月起，全国开展了持续3年、分3个战役的统一行动，集中打击。

这一场“严打”斗争，在明确的思想指导下，步调一致，行动迅速。当年8月、9月这两个月，全国各大中城市就依法收容审查、拘留、劳动教养和逮捕了一大批各种刑事犯罪分子，并给予了各种应得的法律制裁。

“严打”的效果非常显著，治安形势迅速改观。

小平同志的这次谈话，同他 1982 年提出依法从重、从严打击经济犯罪一样，贯穿着“一手抓建设，一手抓法制”的“两手抓”的指导思想，闪耀着唯物辩证法的光芒，在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历史上增添了光辉的篇章。

7 月 20 日，公安部立即在北戴河召集北京市、河北省、辽宁省和唐山市的公安、政法领导干部开会。

刘复之后来回忆说：

我在会上传达了小平同志的重要谈话和彭真同志的指示，组织学习和研究作战方案；同时，征求了上海、天津、广东等省、市的意见。

同志们听到小平同志的重要指示，一致认为，这是对公安工作乃至对整个政法工作的最大关怀、最热情的支持，是对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实践的最有力的指导。到会同志莫不欢欣鼓舞，精神振奋。

座谈的第二天，我们和一些地方同志去看望彭真同志。一见面他就说：“见到你们高兴的样子，看来问题解决了。”

在彭真同志亲自领导下，很快拟出了第一